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

——我市“十三五”以来残疾人事业发展综述

□ 许功让

编者按:

2020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本月17日是第三十次全国助残日,今年助残日的活动主题是“助残脱贫 决胜小康”。认真组织开展全国助残日主题活动,对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人道主义思想和扶残助残美德具有重要意义。在第三十次全国助残日来临之际,我们对“十三五”期间残疾人工作做一个回顾,让大家充分了解我市残疾人事业所取得的成效。

我市残联和残疾人工作者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和自治区残联的精心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扎实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和社会保障等工作,有序推进我市残疾人事业的发展,为经济社会稳定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先后创建打造多项全国、全区工作品牌和工作亮点,荣获“全国残疾人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残疾人统计工作先进集体”“广西实施中国残联专项彩票公益金残疾人康复项目先进集体”“广西新一轮全国残疾人状况监测工作考评一等奖”“广西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工

作先进集体”“广西残联/CBM 防盲项目先进单位”“广西区残疾人证核发工作先进单位”“广西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防盲项目先进单位”“全区残疾人工作先进单位”等称号。根据中央、自治区关于发展残疾人事业的规划和部署,围绕市委、市人民政府的工作大局,从来宾实际出发,市残联先后制定印发《来宾市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规划(2011—2020年)》《来宾市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实施办法》《来宾市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工作方案》《来宾市“十三五”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等文件,科学谋划我市残疾人事业的发展,为残疾人谋求更多福利,为加快发展我市残疾人事业提供政策支撑。



▲我市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基地建设有序推进。

心系群众

不断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阳光助残扶贫基地工作人员为贫困残疾人发放鸡苗及其他物质。

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切实开展精准扶贫活动,在全市范围内的农村残疾人开展普查摸底与识别认定工作,将符合条件的贫困残疾人全部纳入建档立卡范围,纳入全市脱贫攻坚总体规划,统筹推进,重点推进。截至2019年12月31日,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共28800人,累计已实现脱贫26897人。

加大办理残疾人证工作力度,让贫困残疾人及时享受国家惠民政策。2016年以来,共为4329名建档立卡未持证残疾人办理残疾人证。其中,通过组织残评定医生下乡集中开展残疾鉴定,以便办证的服务方式,为行动不便的重度残疾人、精神病残疾人及家住边远地区的贫困残疾人办理残疾人证共1879人。

配合民政部门落实“两项”补贴制度,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补贴对象,做到应补尽补。2016年全市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1584人,发放资金659.27万元;2019年补贴24374人,发放资金1607.16万元。保障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8045人,发放资金2329.15万元,月均每人补贴80元。

深入实施六大扶贫工程,助力贫困残疾人脱贫。实施“阳光助残扶贫基地”建设项目,落实资金588万元,辐射带动3575户贫困残疾人家庭发展种植、养殖业,受助残疾人家庭户均增收2000元以

上。开展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120余场,培训贫困残疾人5297人。绝大部分受训残疾人都掌握1-2门生产增收的技能,增强了残疾人脱贫致富的信心和能力。实施“阳光家园计划”项目,投入资金814万元,为5357名精神、智力、肢体重度贫困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护理、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等服务,提高其生活质量。开展残疾人居家无障碍项目改造,为1720户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改造,项目涵盖坡道、浴设施、通道、卫生间、厨房等方面的改造,极大地方便了残疾人生活。实施贫困成人残疾者康复工程项目,为102名残疾人提供假肢矫形器适配服务,发放各类残疾人辅助器具10781件,全市残疾人康复服务覆盖率达98.69%、残疾人辅具服务率达99.71%。

我市成功在兴宾区创建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建设市残疾人辅助器具展示厅和听力室,大力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在全区率先提前完成精准康复目标任务,得到了自治区残联的表彰。近年来,我市通过实施中央彩票公益金、成人残疾者康复工程等重点康复项目,为3825名贫困精神病患者提供住院救助和服药补助,发放各类残疾人辅助器具10781件。截至目前,全市共为37936名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为776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服务,全市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基本实现应救尽救。



多措并举

稳步推进教育就业及社会保障

举办“就业援助月活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就业岗位开发,积极帮助残疾人实现就业和创业。实施政府采购残疾人技能培训项目,争取国家资金100万元,为425名残疾人免费培训电瓶车维修等技术。共举办职业技能培训110多期,培训残疾人5600余人;开发残疾人就业岗位4000余个,扶持20多家小微企业发展生产,扶持10家盲人保健按摩机构开展规范化建设,帮助400余名残疾人实现就业。积极开展就业和职业培训实名制统计管理工作,录入残疾人就业状况数据2.8万条,录入率100%,排在全区前列。

将特殊教育纳入全市精准扶贫工作范畴,采取“一人一案”方式解决未入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教育问题,我市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85%。创新实施扶残助学工程,扎实开展“阳光助学计划——特殊教育学校学生资助项目”,资助4所特教学校在校学生1761人次,资助金额109万元;资助学前残疾儿童143人次,资助金额42.9万元;资助高中、职高和大中专

院校残疾人学生232人次,资助金额43万元,资助104名残疾人接受电大远程培训,资助金额30万元。落实财政资金,帮助贫困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并按最低标准为其代缴部分或全部养老保险费。全市共有1.9万名残疾人享受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补贴,1.3万名残疾人纳入最低保障范围,173名城镇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残疾人享受养老保险补贴,农村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达100%。

文体惠残

加快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



▲在来宾市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上,160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田径等5个项目比赛。

市残联成功举办来宾市第三届残疾人艺术汇演,选送5个节目参加全区第九届残疾人艺术汇演,获得2个一等、2个二等、2个三等、1个优秀奖等次和团体总分一等、二等的来宾市历史最好成绩。我市石雪艳、莫六五作为主演,代表广西参加戏曲《心声》演出,在全国第九届残疾人艺术汇演中获二等、三等。成功举办第三届“我的中国梦·来宾市残疾人书法绘画摄影作品展”,涌现出李声辉、熊东才等一批书画、摄影艺术人才。大力推进残疾人体育工作,成功举办来宾市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160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田径、乒乓球、羽毛球、举重和飞镖5个项目的比赛,角逐产生48枚金牌。选送的李宗山、黄甜甜、樊江彬、张文辉等优秀的体育运动员在参加国

内、国际比赛中表现突出,共获得奖牌近百枚,为中国、广西和来宾赢得了荣誉。我市残疾人运动员黄甜甜被评为“自治区劳动模范”称号和“广西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

积极向自治区发改委和自治区残联申报残疾人基础设施储备项目,争取中央资金1000万元,落实市财政配套资金600万元,建设9层8500平方米的市残疾人康复中心。争取市财政支持,筹集资金130多万元,建设了1000余平方米的残疾人职业康复训练基地。金秀、忻城、兴宾3个县(区)争取中央资金960万元,落实地方财政资金435万元,建起县级残疾人托养中心。加大投入,不断完善市、县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配套设施和服务功能,努力提升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

▲盲人按摩师走进社区开展义务按摩服务活动。

(本版图片资料均由来宾市残疾人联合会提供)

加大宣传

以全国助残日等残疾人节日为契机,扎实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发放残疾人维权宣传资料6000余份,接受咨询450余人次;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30余件次。充分利用全国助残日、肢残人活动日等节庆活动时间节点,以新出台实施的《残疾人预防和康复条例》为契机,以室外LED、流动的公交车显示屏、公交车站宣传牌为平台,借助《来宾日报》、来宾电视台等

权威市级新闻媒体及残联系统网站大力宣传我市残疾人事业取得的成绩,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帮助残疾人及残疾人自强不息等模范事例,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助推我市残疾人事业加快发展。近年来,在各级、各类媒体(含电视、网络、报纸)刊发宣传我市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新闻和文章3000余篇(篇)。

今后,我市将继续加大残疾人事业工作力度,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自治区“两个建成”的奋斗目标,把加快推进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点任务,聚焦农村、贫困和重度残疾人,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完善扶残助残服务体系,创新残疾人工作体制机制,大幅增加残疾人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供给,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更实在地惠及广大残疾人,使残疾人收入水平大幅提高、生活质量明显改善,融合发展持续推进,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生活得更加殷实、更有尊严,共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

▼佩戴人工耳蜗儿童接受认知领域的训练。

